

國立中山大學第一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徵件辦法

一. 目的：

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提升高教國際競爭力為願景，各大學透過提供高品質的全英語授課課程，讓學生在專業知識養成，同時增進英語文能力，成為各個大學努力的目標。為了提升全英語授課的品質，全國各大專校院開始對 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高度重視，對教師提供多樣化的增能措施。

EMI 所意謂的，並非僅僅是將原有之中文授課課程轉變成 100% 以英語文進行，更是帶動傳統教學型態的改變，從單向講授為主的授課方式，轉變對增加課堂互動的強調。例如，運用合適於 EMI 情境下的教學法，帶入各種教學引導和討論策略，運用科技輔助，以多元方式提升學生對專業知識理解。同時，更鼓勵老師思考如何配置教師講授、師生互動和生生討論時間，來提升學生英語文的使用機會以增進其語言能力。

本校規劃辦理第一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透過一小時的單元課程教材/教案設計，以及相對應的影片錄製，來呈現 EMI 教學現場。目的在於展示如何透過創新教學，有效增進培育學生專業知識之習得，並同時促進學生英語文的使用，從被動的聽讀能力，到主動的說寫能力皆能提升，專業領域和英語文能力雙軌並進，以提升其未來的國際競爭力。

未來，透過影片成果平臺，呈現不同領域之 EMI 課程的優選教學影片，提供其他 EMI 授課教師之互相觀摩學習，達到同儕互學增能之目的。

二. 主辦單位：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南區雙語教育區域資源中心

三. 徵件對象：全國大專校院教師

四. 競賽說明：

(一) 競賽類組：因應不同學科屬性和授課類型，分為「教材創新組」、「互動與成果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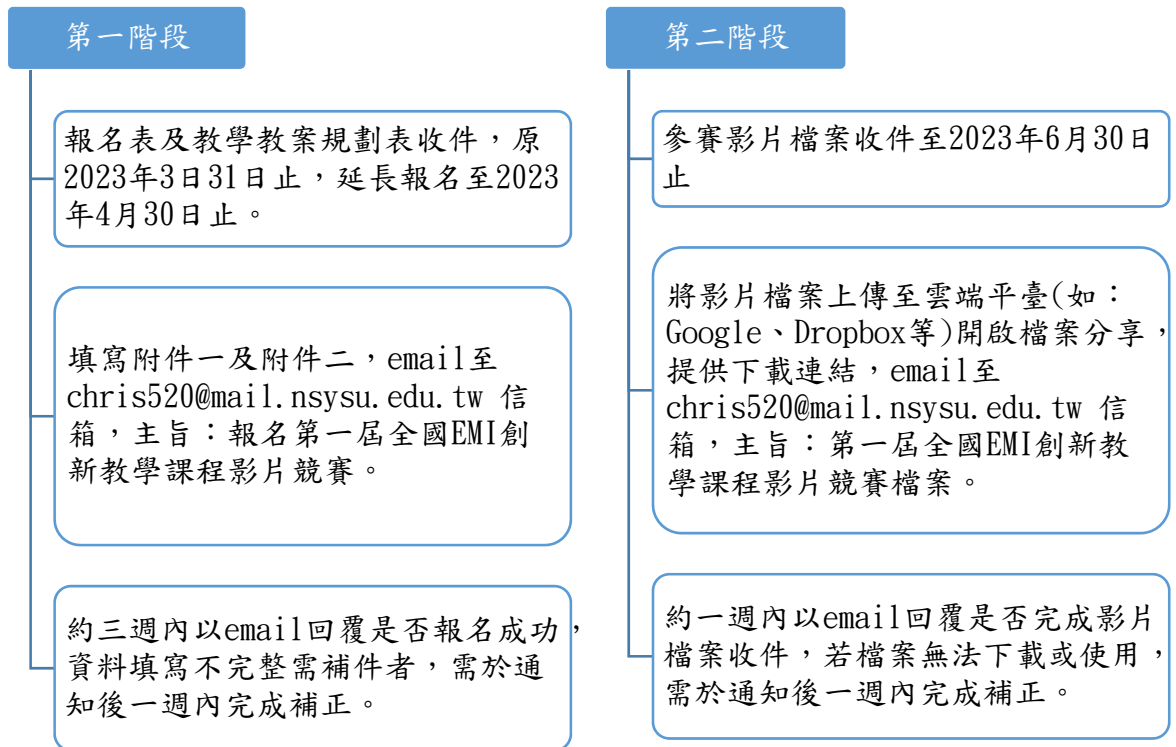
(二) 影片主題：參賽教師自行訂定。

(三) 影片規範：

1. 拍攝內容：EMI 全英語課程，創新教學之方式、師生互動與生生討論、其他輔助教學素材(如：小遊戲)之呈現等。
2. 拍攝工具：相機、攝影機、平板電腦、手機等皆可。
3. 影片長度：約 50~60 分鐘。
4. 影片檔名：學校名稱_教師名稱_課程名稱
5. 影片形式：影片內容可加入照片、動畫或其他教學素材等。
6. 影片規格：AVI、MOV、MP4 等格式，解析度為 1920x1080(FULL HD)。
7. 請勿使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音樂、圖片等資料，若經檢舉主辦單位確認有侵權之疑慮，依規定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8. 同一影片請勿重覆投稿參加，如：曾經參與其他競賽活動之作品或正在參與其他單位辦理的競賽活動之作品。

(四) 相關時程及說明：



- (五) 評審方式：第一階段邀請3位相關領域老師進行審查；第二階段邀請本校及校外各3位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審查，影片之總分將以6位相關領域專家之評審結果進行核計，依總分結果頒發對應之競賽獎項之獎金/獎狀。

(六) 評審內容：

教材創新組

適用之課程型態：講授類、演講類、研討類... 等等，偏重講授知識之課程。

30% 教案規劃合理性

依報名競賽繳交之教學教案規劃表內容為依據，審查各類別之執行情形。

50% 創新教學方法、策略及工具之應用

創新教學，有別於傳統教學，老師在臺上講課學生在臺下聽講之方式，以創新方式如：問題導向式學習、混合式學習、跨領域學習及翻轉教學等方法，增加學生思考及表達意見的互動式教學... 等等。

教學策略，如：引導策略、簡化概念、換句話說及多模態教學法... 等等，將內容小段化搭配各式教學活動，增加學生對知識的理解。

教學工具之應用，如：數位科技工具(創意互動軟硬體)、多媒體教材之應用、線上及網路資源... 等等，強化學生的專業及英語文的學習及應用。

提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對專業知識的理解，過程中如何結合英語文的使用，使學生不僅於專業知識的學習及理解，更有應用英語文之聽說讀寫的機會。

20% 學習評量

教學現場如何確認學生對教材內容的理解或學習成果，所使用的評量檢驗工具以及方式，如：評估表格的設計(包括學生的學習目標、應如何呈現學習成果、在這些學習成果上可能有那幾種不同程度的表現等。)與應用、同儕間互評、口頭或書面報告等，來檢驗學生EMI的學習成效。

互動與成果組

適用之課程型態：展演類、音樂類、服務學習類... 等等，具有較多師生和生生互動討論之課程。

30% 教案規劃合理性

依報名競賽繳交之教學教案規劃表內容為依據，審查各類別之執行情形。

50% 創新教學方法、策略及工具之應用

創新教學，有別於傳統教學，老師在臺上講課學生在臺下聽講之方式，以創新方式如：專案導向式學習、混合式學習、團隊學習、同儕間的互動學習、多元互動式學習、遊戲導向、體驗式教學、跨領域學習及翻轉教學等方法，增加學生思考及表達意見的互動式教學... 等等。

教學策略，如：教師可將學生劃分為不同的類型：活力型、任務型、參與型等，並以不同的方式應對各類型的學生，例如任務型學生適合實作作業。過程中讓學生藉由任務的執行，來連結專業知識之學習及應用。

教學工具之應用，如：數位科技工具(創意互動軟硬體)、多媒體教材之應用、線上及網路資源... 等等，強化學生的專業及英語文的學習及應用。

提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對專業知識的理解，過程中如何結合英語文的使用，使學生不僅於專業知識的學習及理解，更有應用英語文之聽說讀寫的機會。

20% 學習評量

教學現場如何確認學生對教材內容的理解或學習成果，所使用的評量檢驗工具以及方式，如：評估表格的設計(包括學生的學習目標、應如何呈現學習成果、在這些學習成果上可能有那幾種不同程度的表現等。)與應用、同儕間互評、口頭或書面報告、實作產品、策展... 等等，來檢驗學生EMI的學習成效。

(七)依競賽組別，分別頒發以下獎項及獎金/獎狀：(各獎項如無適合者得予從缺)

1. 特優一名：頒發新臺幣 1 萬 6 千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2. 優等六名：頒發新臺幣 8 千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3. 佳作數名：頒發獎狀乙張。

(八)公佈獲獎名單：暫定於 2023 年 9 月 1 日(二)中午 12 時公告於活動網站，並同步 email 參賽者。(最終公佈獲獎名單，依主辦單位公告時間為主。)

五. 注意事項：

(一)報名表及影片檔案等資料，需於規定之時間內提供予主辦單位，未能於期限內繳交視為放棄參賽資格，繳交之資料恕不歸還，請自行保留原始檔案。

(二)個人資料相關說明

1. 蒐集聲明：「國立中山大學第一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重視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規定，於活動目的範圍內運用或傳遞之個人資料，必將善盡保密之責，截至參與競賽者主動請求主辦單位刪除、停止處理或是利用其個人資料為止。
2. 個人資料蒐集範圍：報名競賽所填寫之識別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號、email、聯絡電話及地址等；另，用於去識別化後交叉分析使用的資料，包含：學校、學系、職稱、學生人數等。
3. 蒐集之目的：為了解參與競賽活動之相關學科背景及創新教學方法等。
4. 個人資料的公開：不會向任何人公開您的個人資料、公布得獎名單時，將必需的最低識別資料公開於活動相關平臺。

(三)智慧財產權：所提交之影片相關權利仍屬於競賽者，惟競賽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基於行銷宣傳等目的，使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參與競賽所繳交的影片、圖片及相關文字，即競賽者同意授予主辦單位非專屬、無限制、無償使用之授權，得於所有目前正在進行及未來任何宣傳媒體，包含但不限於公開傳輸等方式散布於眾，主辦單位得進行重製、編輯等。

(四)本活動依財政部國稅局規定，中獎金額若超過新台幣額 20,000 元，依法應扣繳 10% 稅金(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依法扣繳 20% 稅金)；若中獎人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

(五)本活動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或依實際執行情形異動，得更改本競賽辦法相關內容，或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保留修改或補充之權利(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更新、修改)，並享有最終解釋及裁示權。修改活動相關資訊將公告於「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網頁」，<http://best.tdc.nsysu.edu.tw/>，不另行通知。

(六)若有任何疑問，請洽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洪小姐，電話：07-525-2000 轉 2171、email：chris520@mail.nsysu.edu.tw。